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珮萱
電話：(02)7736-7825
電子信箱：phchen011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501075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函 (A09000000E_115010757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亞太經濟合作（APEC）計畫「透過身心障礙者之包容性照顧體系，提升女性在APEC之經濟參與度」卷填答事宜資訊，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，並鼓勵符合資格者於期限內踴躍填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115年10月16日院臺性平字第11550228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APEC計畫為促進身心障礙者融合與獨立生活、提升女性經濟參與及研擬APEC區域相關政策之參考，爰辦理線上問卷調查。
- 三、請貴部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，並依業務權責轉知身心障礙者之女性照顧及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，鼓勵依其身分線上填寫下列問卷，並請於115年10月26日前完成填答：

(一)身心障礙者之女性照顧者問卷：

<https://eekobotoolbox.org/x/ZDjt0Fct>

(二)身心障礙者問卷：<https://ee.kobotoolbox.org/x/h4ZeyOMT>



總收文 115.10.2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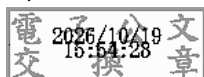
1150107803

(三)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問卷：<https://ee.kobotoolbox.org/x/1jGSSeWW>

四、以上問卷進入連結後，可於右上角選擇繁體中文版本；另問卷詢問填答者所居住之APEC經濟體，請點選我國於APEC之正式會員名稱「Chinese Taipei（中華臺北）」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熊勤之
電話：3356-8189
電子信箱：cchsiung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性平字第11550228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亞太經濟合作（APEC）計畫「透過身心障礙者之包容性照顧體系，提升女性在APEC之經濟參與度」
（Enhancing women's economic participation in APEC through inclusive care systems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）問卷填答事宜，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，並鼓勵符合資格者於期限內踴躍填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APEC計畫為促進身心障礙者融合與獨立生活、提升女性經濟參與及研擬APEC區域相關政策之參考，爰辦理線上問卷調查。
- 二、請貴部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，並依業務權責轉知身心障礙者之女性照顧者（women caregivers）、身心障礙者（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）及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（personal assistants），鼓勵依其身分線上填寫下列問卷，並請於115年10月26日前完成填答：
（一）身心障礙者之女性照顧者問卷：<https://ee>.

電子文
件騎

2



kobotoolbox.org/x/ZDjt0Fct

(二)身心障礙者問卷：<https://ee.kobotoolbox.org/x/h4Zey0MT>

(三)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問卷：<https://ee.kobotoolbox.org/x/1jGSSeWW>

三、以上問卷進入連結後，可於右上角選擇繁體中文版本；另問卷詢問填答者所居住之APEC經濟體，請點選我國於APEC之正式會員名稱「Chinese Taipei（中華臺北）」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衛生福利部

副本：

